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SL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70)

截至二零一八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公告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GEM」)的特色

GEM的定位乃為相比起聯交所上市的其他公司帶有更高投資風險的公司提供上市的市場。有意投資者應了解投資於此類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審慎周詳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GEM的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GEM較適合專業及其他經驗豐富的投資者。由於GEM上市公司的新興性質使然，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承受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的證券為高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亦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本公告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的規定提供有關KSL Holdings Limited(「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各董事(「董事」)對本公告所載資料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或欺騙成份，亦無遺漏其他事項，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有所誤導。

截至二零一八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務摘要

- 相關期間本集團的收益約為**37,20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約為**47,400,000**港元)，對比截至二零一七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跌幅約為**21.5%**。
- 相關期間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為**14,700,000**港元，對比截至二零一七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增幅約為**3,300,000**港元或約**28.9%**。
- 相關期間按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的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約為**3.56**港仙(二零一七年：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約為**2.77**港仙)。
- 董事會不建議就相關期間派付末期股息(二零一七年：無)。

截至二零一八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相關期間」或「報告期」)的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上財政年度的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收益	4	37,240	47,399
銷售成本		<u>(33,622)</u>	<u>(33,940)</u>
毛利		3,618	13,459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4	4,784	3,058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		(2,915)	(1,749)
行政及其他營運開支		<u>(23,670)</u>	<u>(26,599)</u>
除所得稅前虧損	5	(18,183)	(11,831)
所得稅開支	6	<u>(490)</u>	<u>(578)</u>
年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u>(18,673)</u>	<u>(12,409)</u>
以下應佔年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4,651)	(11,387)
非控股權益		<u>(4,022)</u>	<u>(1,022)</u>
年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u>(18,673)</u>	<u>(12,409)</u>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港仙)	7	<u>(3.56)</u>	<u>(2.77)</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88	2,406
投資物業		—	19,000
		<u>1,388</u>	<u>21,406</u>
流動資產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9	13,093	34,503
應收客戶合約工程款項		3,107	3,105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資產		—	17,520
可收回稅項		1,390	2,98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6,584	21,107
		<u>84,174</u>	<u>79,219</u>
總資產		<u>85,562</u>	<u>100,625</u>
權益及負債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1	4,112	4,112
股份溢價	11	24,394	24,394
其他儲備		52,705	67,356
		<u>81,211</u>	<u>95,862</u>
非控股權益		<u>(4,202)</u>	<u>(180)</u>
總權益		<u>77,009</u>	<u>95,682</u>

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負債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0	7,756	4,472
應付客戶合約工程款項		4	168
應繳稅項		<u>793</u>	<u>303</u>
總負債		<u>8,553</u>	<u>4,943</u>
總權益及負債		<u><u>85,562</u></u>	<u><u>100,625</u></u>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 權益 千港元	總權益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附註11)	股份溢價 千港元 (附註11)	其他儲備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一日的結餘	4,112	24,394	78,743	107,249	442	107,691
年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	—	(11,387)	(11,387)	(1,022)	(12,409)
與擁有人交易： 非控股權益注資	—	—	—	—	400	400
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七年八月一日的結餘	4,112	24,394	67,356	95,862	(180)	95,682
年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	—	(14,651)	(14,651)	(4,022)	(18,673)
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u>4,112</u>	<u>24,394</u>	<u>52,705</u>	<u>81,211</u>	<u>(4,202)</u>	<u>77,009</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及編製基準

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七月十七日在開曼群島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自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五日起在聯交所GEM上市。

本公司註冊辦事處的地址為Clifton House, 75 Fort Street,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本公司香港主要營業地點的地址為香港灣仔港灣道25號海港中心19樓1902室。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主要在香港從事提供土木工程諮詢、承包及室內設計服務及裝飾工程(包括但不限制於岩土工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編製基準

本公司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的適用披露資料。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歷史成本法編製，並就投資物業及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資產的重估按公平值作出修訂。

財務報表的編製方式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須採用若干關鍵會計估計，而管理層於採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亦須作出判斷。該等範疇涉及高度判斷或高度複雜性，或涉及對綜合財務報表屬重大的假設和估計。

3. 會計政策及披露的變動

(a) 本集團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本集團已就二零一七年八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財政年度首次採納以下準則的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 (修訂本)	披露計劃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 (修訂本)	就未變現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修訂本)	作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四年至 二零一六年週期之年度改進的一部分

上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新修訂之採納對綜合財務報表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會計政策及披露的變動－續

(b) 尚未採納的新訂準則及詮釋

下文為已頒佈但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一日開始的年度會計期間尚未生效且未獲本集團提早採納之新準則、修訂及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及相關修訂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³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2號	外幣交易及預付代價 ¹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3號	所得稅處理之不確定性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以股份為基礎付款交易的分類及計量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修訂本)	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一併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	具有負補償的提前還款特性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間之資產出售或出資 ⁴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計劃修訂、縮減或結清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作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週期之年度改進的一部分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長期權益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修訂本)	轉讓投資物業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²

¹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將予釐定之日期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收益及分部資料

年內已確認收益及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收益		
工程諮詢	700	14,172
承包	10,214	9,321
室內設計及裝飾	26,326	23,421
其他	—	485
	<u>37,240</u>	<u>47,399</u>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出售附屬公司的收益	2,972	404
政府補助(附註)	22	100
利息收入	4	10
貸款利息收入	1,619	2,464
外匯收益淨額	34	—
其他	133	80
	<u>4,784</u>	<u>3,058</u>

附註：此等補助款並無相關的未達成條件或或有事項。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本公司管理層根據經董事(主要經營決策者)審閱用於作出策略決策的報告確定營運分部。董事從產品／服務角度考慮業務。該等分部的主要業務如下：

工程諮詢：提供開發具成本效益的工程設計及就本集團製作的工程設計向相關政府部門或其指定顧問取得必要批准。

承包：作為承建商承接地基、一般建築工程及相關岩土工程。

室內設計及裝飾：提供室內設計服務及裝飾工程。

其他：在香港提供財經公關服務以及提供總體規劃、管理、技術意見及監督地盤工程。

分部收益的計量方式與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的計量方式一致。

董事根據各分部業績的計量評估營運分部的表現。未分配企業開支、融資成本、所得稅開支與其他單獨及非經常性的主要項目並未計入分部業績。

分部資產主要包括綜合財務狀況表內披露的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資產，惟未分配物業、廠房及設備、投資物業、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資產、可收回稅項以及未分配企業資產除外。

分部負債主要包括綜合財務狀況表內披露的流動負債，惟未分配企業負債及應繳稅項除外。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工程諮詢 千港元	承包 千港元	室內設計 及裝飾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八年七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收益					
總收益	700	10,214	26,326	—	37,240
分部間收益	—	—	—	—	—
外部收益	<u>700</u>	<u>10,214</u>	<u>26,326</u>	<u>—</u>	<u>37,240</u>
分部業績	<u>(1,010)</u>	<u>1,460</u>	<u>(5,033)</u>	<u>(599)</u>	<u>(5,182)</u>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 資產公平值變動					(2,915)
貸款利息收入					1,619
出售附屬公司收益					2,972
未分配企業開支					<u>(14,677)</u>
除所得稅前虧損					(18,183)
所得稅開支					<u>(490)</u>
年內虧損					<u>(18,673)</u>
分部業績包括：					
折舊	<u>190</u>	<u>147</u>	<u>376</u>	<u>9</u>	<u>722</u>
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三十一日					
分部資產	162	9,128	8,047	43	17,380
可回收稅項					1,390
未分配資產					<u>66,792</u>
資產總值					<u>85,562</u>
分部資產包括：					
添置非流動資產	<u>—</u>	<u>—</u>	<u>—</u>	<u>—</u>	<u>—</u>
分部負債	175	6	6,244	30	6,455
應繳稅項					793
未分配負債					<u>1,305</u>
負債總額					<u>8,553</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工程諮詢 千港元	承包 千港元	室內設計 及裝飾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七年七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收益					
總收益	14,172	9,321	23,421	485	47,399
分部間收益	—	—	—	—	—
外部收益	<u>14,172</u>	<u>9,321</u>	<u>23,421</u>	<u>485</u>	<u>47,399</u>
分部業績	<u>3,446</u>	<u>(835)</u>	<u>2,964</u>	<u>(871)</u>	4,704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的 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					(1,749)
貸款利息收入					2,464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收益					404
未分配企業開支					(17,654)
除所得稅前虧損					(11,831)
所得稅開支					(578)
年內虧損					<u>(12,409)</u>
分部業績包括：					
折舊	<u>521</u>	<u>269</u>	<u>100</u>	<u>5</u>	<u>895</u>
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三十一日					
分部資產	8,880	4,534	7,038	543	20,995
可收回稅項					2,984
未分配資產					76,646
資產總值					<u>100,625</u>
分部資產包括：					
添置非流動資產	<u>—</u>	<u>—</u>	<u>—</u>	<u>—</u>	<u>—</u>
分部負債	514	1,758	1,190	33	3,495
應繳稅項					303
未分配負債					1,145
負債總額					<u>4,943</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在釐定本集團的地區分部時，收益及業績按客戶所在地計入分部，而資產則按資產所在地計入分部。本集團的主要業務及市場均位於香港，故並無提供地區分部資料。

關於主要客戶的資料

來自佔本集團總收益10%以上的客戶的收益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客戶A ¹	5,818	不適用 ³
客戶B ²	4,337	不適用 ³
客戶C ¹	4,022	不適用 ³

¹ 來自承包的收益。

² 來自室內設計及裝飾的收益。

³ 於相應年度，客戶並無對本集團的總收益貢獻超過10%或以上。

5. 除所得稅前虧損

除所得稅前虧損乃扣除以下各項後達致：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核數師薪酬	1,060	89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071	1,36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	499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17	646
經營租賃支出	2,797	2,720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14,079	18,71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已就年內於香港產生或來自香港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 (二零一七年：16.5%) 的稅率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香港利得稅：		
— 本年度	490	303
— 過往年度的調整	—	275
所得稅開支	<u>490</u>	<u>578</u>

本集團除所得稅前虧損的稅項與使用香港利得稅稅率所產生的理論金額兩者間的差額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除所得稅前虧損	<u>(18,183)</u>	<u>(11,831)</u>
按稅率16.5%計算	(3,000)	(1,952)
毋須課稅之收入	(68)	(80)
不可扣稅開支	1,415	1,188
未確認暫時差額	87	45
過往年度的調整	—	275
動用先前未確認稅項虧損	—	(21)
未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之稅項虧損	<u>2,056</u>	<u>1,123</u>
稅項支出	<u>490</u>	<u>578</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所得稅開支—續

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會在很可能透過未來應課稅溢利變現相關稅項利益的情況下確認稅項虧損結轉。本集團並無就可結轉以抵銷未來應課稅收入的約3,75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1,694,000港元)的虧損確認約22,725,000港元(二零一七年：10,267,000港元)的遞延所得稅資產。稅項虧損可無限期結轉。若干未動用稅項虧損款項須經香港稅務局批准。由於本集團資產及負債稅基與其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三十一日的賬面值之間並無產生其他重大暫時差額(二零一七年：零)，故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

7. 每股虧損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千港元)	<u>(14,651)</u>	<u>(11,387)</u>
就計算每股基本虧損而言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以千計)	<u>411,200</u>	<u>411,200</u>
每股基本虧損(港仙)	<u>(3.56)</u>	<u>(2.77)</u>

就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虧損計算乃基於(i)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及(ii)年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由於年內並無潛在攤薄已發行普通股(二零一七年：零)，故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8. 股息

年內並無宣派中期股息(二零一七年：無)。

董事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八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自本公司註冊成立以來，概無派付或宣派股息。

列作股息的股息率及股份數目未有展示，原因為就此等綜合財務報表而言該等資料並無意義。

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9,615	7,990
應收保留金	336	—
應收貸款	—	22,000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3,142	4,513
	<u>13,093</u>	<u>34,503</u>

附註：

(a) 概無客戶獲授信貸期(二零一七年：0至7日)。貿易應收款項以港元計值。

(b) 貿易應收款項基於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0至30日	7,627	625
31至60日	2	3,834
61至90日	1,171	127
91至365日	715	3,163
超過365日	100	241
	<u>9,615</u>	<u>7,990</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附註：—續

(b) —續

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三十一日，貿易應收款項約9,615,000港元(二零一七年：7,990,000港元)已逾期但並無減值。這與來自若干名無近期拖欠記錄的獨立客戶的貿易應收款項有關，因此並無計提撥備。該等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1至30日	7,627	625
31至60日	2	3,834
61至90日	1,171	127
91至365日	715	3,163
超過365日	100	241
	<u>9,615</u>	<u>7,990</u>

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於八月一日	—	—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17	646
年內作不可收回撤銷的應收款項	(17)	(646)
	<u>—</u>	<u>—</u>
於七月三十一日	<u>—</u>	<u>—</u>

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三十一日，應收保留金尚未逾期(二零一七年：零)並已根據各自合約條款償還。

(c) 應收貸款以第三方的個人擔保作抵押、按月利率1.6%計息並須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償還。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附註：－續

(d)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恒泰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恒泰」)與Guoking Investment Limited(「賣方」)訂立無法律約束力的諒解備忘錄及無法律約束力的補充諒解備忘錄(「補充諒解備忘錄」)，據此，本公司擬收購而賣方擬出售一家公司的已發行股本約80.01%，可退還按金2,600,000港元(計入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須由恒泰於簽署補充諒解備忘錄時支付予賣方。

於二零一七年八月，建議收購事項已告失效，並已退還可退還按金2,600,000港元。

(e)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內的其他類別並無包含減值資產。本集團概無持有任何抵押品作為擔保。

10.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5,245	2,013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2,511	2,459
	<u>7,756</u>	<u>4,472</u>

附註：

(a) 供應商概無授出信貸期(二零一七年：0至30日)。

貿易應付款項基於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0至30日	3,758	296
31至60日	612	27
61至90日	91	43
超過90日	784	1,647
	<u>5,245</u>	<u>2,013</u>

(b) 所有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均以港元計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 股本及股份溢價

	普通股數目	普通股 千港元
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法定：		
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七月三十一日	<u>2,000,000,000</u>	<u>20,000</u>
	普通股數目	普通股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 七月三十一日	<u>411,200,000</u>	<u>4,112</u>
		<u>24,394</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及展望

我們主要在香港從事提供土木工程諮詢、承包以及室內設計服務及裝飾工程，包括但不限於岩土工程領域。我們以顧問、承建商及／或項目經理身份參與的土木工程包括樓宇建築項目的地基設計及建築工程、與興建地下設施相關的挖掘工程及結構設計、地盤平整工程及防止山泥傾瀉工程。

於二零一八年二月十四日，Upscale Century Limited(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與Triumphant Day Limited訂立三份單獨買賣協議，據此，Upscale Century Limited同意出售及Triumphant Day Limited已同意向Upscale Century Limited收購Dragon Trillion Limited、Affluent Ally Limited及Smart Pathway Limited(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各自全部已發行股本，代價分別為9,000,000港元、7,000,000港元及6,000,000港元(「出售事項」)。出售事項已於二零一八年四月十三日完成。

董事謹慎地監察本集團作為承建商所承包的工程的整體建造成本，此可能受多項因素影響，包括但不限於整體市場狀況、建造業成本以及香港的整體經濟。

展望將來，董事預期市場競爭將維持激烈。為發展本集團的承包、室內設計服務及裝修業務，董事將繼續尋求機會贏得更多新客戶及獲取新項目，以多元化其客戶基礎及收益來源，並審慎地評估潛在成本及不同潛在項目所涉及的工程狀況以控制本集團的整體成本於可接受及令人滿意的範圍內。

為擴大本集團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的業務，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五月在中國深圳設立一家外商獨資企業(「外商獨資企業」)。於二零一八年九月十七日，外商獨資企業與王隆祚先生(賣方)訂立股權轉讓協議(「股權轉讓協議」)，據此，其同意購買而賣方同意出售於深圳中深國投資產管理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的100%股權，代價為11,648,400港元。深圳中深國投資產管理有限公司從事轉租業務，將位於深圳的分區辦公物業轉租予各分租戶。直至本業績公告日期，該交易尚未完成。本集團將定期考慮於中國的不同商機，以提升本公司股東(「股東」)的回報。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收益

我們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一七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47,400,000**港元減少至於相關期間約**37,200,000**港元，跌幅約為**21.5%**。有關減少主要由於本集團面臨的激烈競爭導致來自提供工程諮詢服務、室內設計服務及裝飾工程的收益減少。

銷售成本

我們的銷售成本由截至二零一七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33,900,000**港元減至相關期間約**33,600,000**港元，跌幅約為**0.9%**。

毛利

由於上述的收益減少，我們的毛利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分別約為**13,500,000**港元及**3,600,000**港元，跌幅約為**73.3%**。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我們的其他收入由截至二零一七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3,100,000**港元增加約**1,700,000**港元至報告期的**4,800,000**港元，增幅約為**54.8%**。其他收入增加主要由於出售附屬公司的收益增加約**2,500,000**港元所致，惟被相關期間貸款利息收入減少**800,000**港元所部分抵銷。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的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分別為虧損約**1,700,000**港元及**2,900,000**港元，增幅約為**70.6%**。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一日的公告所披露，於二零一七年一月十三日，**Fortune Around Limited** (本公司之直接全資附屬公司) 以成本**19,200,000**港元收購高鵬礦業控股有限公司 (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股份代號：2212)) 合共**80,000,000**股股

份(「高鵬礦業股份」)。於報告期內，本集團已出售所有高鵬礦業股份，因此，本集團金融資產的所有股本證券(導致前述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的虧損約為2,900,000港元。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我們的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分別約為26,600,000港元及23,700,000港元，減幅約為10.9%。該減少乃主要由於折舊開支減少約292,000港元及捐款減少約2,400,000港元所致。

所得稅開支

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的所得稅開支分別約為578,000港元及490,000港元，跌幅約為15.2%。該減少主要由於相關期間工程諮詢分部及室內設計及裝飾分部的除所得稅前溢利減少所致。

年內虧損

由於上文所述原因，特別是收益大幅減少，本集團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相關期間虧損14,700,000港元，而截至二零一七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錄得虧損約11,400,000港元，虧損增幅約為28.9%。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相關期間派付末期股息(二零一七年：零)。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於相關期間保持穩健的財務狀況。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結餘約為66,60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七月三十一日：約21,100,000港元)。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三十一日的流動比率約為9.8(二零一七年七月三十一日：約16.0)。

本集團的借款及銀行結餘均以港元計值，且於相關期間並無面臨重大外幣匯率波動風險。

資本負債比率

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為零(二零一七年七月三十一日：零)，乃因本集團於相關期間並無任何重大債務融資。

資本負債比率按借款總額除以各期間的權益總額計算。

庫務政策

本集團在執行庫務政策上採取審慎的財務管理策略，因而於整個報告期維持穩健的流動資金狀況。本集團不斷評估其客戶的信貸狀況及財務狀況，務求降低信貸風險。為管理流動資金風險，董事會密切監察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確保本集團的資產、負債及其他承擔的流動結構符合不時的資金需要。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資產並無任何押記(二零一七年七月三十一日：無)。

外幣風險

本集團所有賺取收益的業務及借款均以港元進行交易，而港元亦為本集團的呈列功能貨幣。於相關期間，並無面臨重大外幣匯率波動風險，而本集團並無制訂針對外幣風險的任何對沖政策。管理層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貨幣風險。

資本架構

本公司的股份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五日在聯交所上市。本公司的資本架構自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五日以來並無任何變動。本公司的資本包括普通股及資本儲備。

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股本及權益分別約為4,100,000港元及81,20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七月三十一日：分別約4,100,000港元及95,900,000港元)。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七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

人力資源管理

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有22名僱員(包括董事)(二零一七年七月三十一日：39名)，包括董事。相關期間的員工成本總額(包括董事酬金)約為14,100,000港元，而截至二零一七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約為18,700,000港元。本集團按員工在職時的表現及發展潛能晉升個別人才。為吸引及挽留優秀員工，本集團參考市場常規及個別僱員的表現、資格及經驗後，向僱員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除基本薪金外，本集團亦參照其業績以及個人表現發放花紅。其他員工福利包括所提供的退休福利、醫療福利以及培訓課程資助。

董事酬金由本公司薪酬委員會經考慮本公司的經營業績、市場競爭力及個人表現後審閱及經董事會批准。

所持重大投資

除於相關期間在其附屬公司的投資外，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其他公司的任何重大股權投資。

重大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收購及出售事項

於二零一八年二月十四日，Upscale Century Limited(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與Triumphant Day Limited訂立三份單獨買賣協議，據此，Upscale Century Limited同意出售及Triumphant Day Limited已同意向Upscale Century Limited收購Dragon Trillion Limited、Affluent Ally Limited及Smart Pathway Limited(之前均為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各自全部已發行股本，代價分別為9,000,000港元、7,000,000港元及6,000,000港元(「出售事項」)。出售事項於二零一八年四月十三日完成。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相關期間，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重大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收購及出售事項。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權益披露

A.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三十一日，概無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被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入該條所述登記冊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根據GEM上市規則所述董事交易準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三十一日，概無董事為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的公司的董事或僱員。

B.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三十一日，就董事所知，以下人士(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或實體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向本公司披露或須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備存的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股東名稱／姓名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附註1)	概約股權百分比
黃曉芳(附註2)	受控制法團權益	94,534,000	22.99%
Sonic Solutions Limited (附註2)	實益擁有人	94,534,000	22.99%
經世琪(附註3)	受控制法團權益	60,000,000	14.59%
Wealth Triumph Corporation (附註3)	實益擁有人	60,000,000	14.59%
潘國榮	實益擁有人	30,000,000	7.30%
劉國萍	實益擁有人	54,833,000	13.33%
李松	實益擁有人	34,738,000	8.45%
夏育清	實益擁有人	31,111,000	7.57%

附註：

1. 上述股份權益指好倉。
2. 94,534,000股股份由實益擁有人 Sonic Solutions Limited持有。黃曉芳全資擁有 Sonic Solutions Limited的全部已發行股本。因此，黃曉芳被視為於 Sonic Solutions Limited持有的 94,534,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3. 經世琪實益擁有Wealth Triumph Corporation的全部已發行股本，而Wealth Triumph Corporation持有60,000,000股股份。因此，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經世琪被視為或當作於Wealth Triumph Corporation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經世琪為Wealth Triumph Corporation的唯一董事。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三十一日，除其所持權益載於上文「權益披露」一節之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外，概無人士已知會本公司其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備存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競爭及利益衝突

經向全體董事及主要股東作出特定查詢，於報告期，概無本公司董事、控股股東及主要股東自身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在與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重大競爭的任何業務或公司中擔任任何職位或擁有權益，或引起任何與利益衝突有關的顧慮。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於報告期，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已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守則(「守則」)

於報告期，本公司一直遵守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的適用守則條文。

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

本集團已採納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的交易必守標準作為董事就本公司股份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操守守則」)。經向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相關期間一直遵守操守守則載列的規定準則。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十九日有條件地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該計劃」)。該計劃的條款乃根據GEM上市規則第23章的條文制定。自採納該計劃以來並無授出購股權，而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三十一日並無購股權尚未行使。

足夠公眾持股量

據董事所知及基於本公司可得的公開資料，於本公告日期，公眾人士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至少25%。

核數師

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國衛」)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但彼等符合資格並願意膺選連任。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將提呈決議案，以續聘國衛為本公司核數師。本公司於報告期及截至本公告日期並無更換其外聘核數師。

核數師的工作範圍

本集團的核數師國衛同意，本集團於報告期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以及相關附註的初步公告內數字與本集團本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金額一致。由於國衛就此所進行的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審閱聘用準則或香港核證聘用準則而進行之核證聘用，因此國衛並不對初步公告作出任何保證。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十九日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遵照守則第C.3.3段及第C.3.7段訂明其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檢討及監察本集團的財務申報程序、風險管理及本集團內部監控系統、提名及監察外聘核數師，並就企業管治相關事宜向董事會提供意見及建議。於本公告日期，審核委員會包括三名成員，即鄺嘉琪女士(主席)、余華昌先生及郭麗英女士。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公告及本集團於報告期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深圳市福清源科技有限公司(「買方」)與王隆祚先生(「賣方」)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據此，買方同意購買而賣方同意出售於深圳中深國投資產管理有限公司的全部股權，代價為**11,648,400**港元(「收購事項」)。

直至本業績公告日期止，收購事項尚未完成。收購事項有關詳情披露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九月十七日及二零一八年十月十五日的公告。

股東週年大會及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將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十九日(星期四)上午十一時正假座香港中環德輔道中**19**號環球大廈**1703-1704**室舉行。

為確定享有出席應屆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十六日(星期一)至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十九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出席應屆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及過戶表格最遲須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十三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

鳴謝

董事會希望藉此機會衷心感謝本集團的股東、客戶、分包商及業務夥伴一直以來的支持，以及我們勤勉工作、專心致志及為本集團的增長作出貢獻的管理層及員工。

承董事會命
KSL Holdings Limited
主席兼執行董事
林燁

香港，二零一八年十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林燁先生、歐兆聰先生、龍杰先生、袁雙順先生及肖怡廖閣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鄺嘉琪女士、余華昌先生及郭麗英女士。

本公告將於刊登日期起計七天刊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的「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內。本公告亦將於本公司網站www.kslholdings.com刊載。